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新進人員招募甄選簡章

第一階段甄選試務受託辦理單位：

(財)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5樓

電話：(02)2397-1222 轉分機 388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17:30

證基會網址：<https://www.sfi.org.tw/>

招募專區網址：<https://www.sfi.org.tw/recruit/exam5/>

第二階段甄選辦理單位：

(財)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5樓

電話：(02)2369-9555

網址：<https://www.tpex.org.tw/>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4 日公告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修正)

壹、辦理單位

本項招募作業分二階段辦理，第一階段筆試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證基會）辦理，第二階段面試由櫃買中心辦理。

貳、重要時程表

試別	要 項	時 間	備 註
第一階段： 筆試	報名期間	110年10月14日(星期四)10:00至 110年11月2日(星期二)24:00止	一律採網路報名，逾期恕不受理。 ※請務必於110年11月2日24:00(含)前，以檔案上傳方式繳交符合報名資格之各項證明文件。未於期限內上傳或資格審查不合格者，取消應試資格。
	網路查詢或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	110年11月17日(星期三)10:00至 110年11月21日(星期日)9:30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及應試注意事項，不另行郵寄。
	測驗日期	110年11月21日(星期日)上午	僅設臺北考區；請詳閱本簡章說明及筆試測驗通知書所載相關規範， 未攜帶規定之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筆試測驗結果及面試資格查詢	110年12月3日(星期五)10:00至 110年12月6日(星期一)24:00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不另行郵寄，並移請櫃買中心辦理後續面試事宜。
第二階段： 面試	面試日期	暫訂110年12月19日(星期日)	面試時間、地點將由櫃買中心另行通知。

【註】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櫃買中心及證基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參、報考資格、招募類別、各類別資格條件及考試科目

一、報考資格：性別、年齡不拘。

二、本次招募共 7 類，各類別所需具備學歷及資格條件、筆試項目如下表：

類別	職等 職稱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項目
會計審計人員	六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商學相關系所畢業。 2、具 2 年(含)以上會計審計、證券金融等相關工作經驗。 3、會計師高考及格。 4、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檢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民英檢高級、TOEIC 880 分以上或同等級英語能力檢定標準。 (2)日本語能力試驗 N2 級以上。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須出具相關資格證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法商相關系所碩士(含)以上學位。 2、具 2 年(含)以上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經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專業科目： 會計學與審計學 2、題型及比重： 選擇題 60%、 非選擇題 40%
財務金融人員	六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商學相關系所畢業。 2、具 1 年(含)以上證券、金融、經濟、會計、衍生性金融商品或風險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 3、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檢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民英檢高級、TOEIC 880 分以上或同等級英語能力檢定標準。 (2)日本語能力試驗 N2 級以上。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須出具相關資格證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法商相關系所碩士(含)以上學位。 2、具證券投資分析人員或特許財務分析師(CFA)證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專業科目： 金融商品、投資學及統計學 2、題型及比重： 選擇題 60%、 非選擇題 40%
法務人員	六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法律相關系所畢業。 2、具 1 年(含)以上律師事務所或證券、期貨、保險、銀行等金融相關工作經驗。 3、律師高考及格。 4、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檢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民英檢高級、TOEIC 880 分以上或同等級英語能力檢定標準。 (2)日本語能力試驗 N2 級以上。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須出具相關資格證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法律碩士(含)以上學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專業科目： 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 2、題型及比重： 選擇題 40%、 申論題 60%

類別	職等 職稱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項目
C#程式 設計人員	六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資訊相關系所畢業。</p>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 1、熟悉 Oracle 或 MSSQL 資料庫程式設計。 2、熟悉 C#或 JAVA 程式設計。</p>	<p>1、專業科目： C#程式語言、SQL 語法及邏輯推理</p> <p>2、題型及比重： (1)C#程式語言、SQL語法： 選擇題 30%、 非選擇題 40% (2)邏輯推理： 選擇題 30%</p>
C程式 設計人員	六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 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資訊相關系所畢業。</p>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 1、熟悉 UNIX / Linux 環境之 C 程式設計。 2、熟悉 UNIX / Linux 作業系統及 Shell Script。</p>	<p>1、專業科目： C 程式語言、Shell Script 及邏輯推理</p> <p>2、題型及比重： (1)C 程式語言、Shell Script： 選擇題 30%、 非選擇題 40% (2)邏輯推理： 選擇題 30%</p>
資訊安全 人員	六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資訊相關系所畢業。 2、具1年以上資訊安全相關工作經驗(如 SOC 監控、WAF、IPS、IDS、APT 等管理)。</p>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須出具相關資格證明)： 具資訊安全專業證照(如 CISSP / SSCP / CEH / CHFI / CISA / CISM / CCISO / ISO 27001 LA 等)。</p>	<p>1、專業科目： 網路、資訊安全管理及邏輯推理</p> <p>2、題型及比重： (1)網路、資訊安全管理： 選擇題 30%、 非選擇題 40% (2)邏輯推理： 選擇題 30%</p>
電腦操作 人員	五職等 業務員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大學(含)以上畢業。 2、須配合夜班輪值及遠地機房輪值(24 小時分班輪流制)。</p> <p>※具下列資格條件者尤佳(須出具相關資格證明)： 1、熟悉 Unix / Linux 操作指令。 2、有相關工作經驗。</p>	<p>1、專業科目： 計算機概論</p> <p>2、題型及比重： 選擇題 100%</p>

◎薪資待遇及福利：

- 1、具會計師證照、律師證照、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證照、國際投資分析師(CIIA)證照、高等考試電機工程技師或資訊技師證照、公務人員高等考試資訊處理類科考試及格證書及本中心業務相關之工作經驗或證照者，試用期滿經正式任用後，將酌予提高薪級。
- 2、享勞保、健保、團保、伙食、交通津貼補助、獎金、退休金、旅遊補助、健康檢查、子女教育補助、托兒津貼等多項福利補助措施。
- 3、提供員工多元化教育訓練。

【請注意】

- ◎第 2 頁之會計審計人員、財務金融人員、法務人員所列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其中「全民英檢高級、TOEIC 880 分以上或同等級英語能力檢定標準」，係指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測驗標準：
- (1)全民英檢(GEPT)高級(含)以上。
 - (2)多益(TOEIC)達 880 分(含)以上。
 - (3)IELTS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系統 6.5 分(含)以上。
 - (4)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95 分(含)以上或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627 分(含)以上。
 - (5)劍橋領思英語檢測(LINGUASKILL) CEFR Level C1(含)以上或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檢測(BULATS) ALTE Level 4(含)以上。
 - (6)外語能力測驗(FLPT)筆試總分達 240 分(含)以上、口說達 S-3(含)以上。
- ◎第 2~3 頁表所列學歷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
-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或大陸港澳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加附中文譯本；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驗(認)證。目前尚未經前述單位驗(認)證者，請及早申請，以免損及本身權益。
- ◎第 2~3 頁表所列工作經驗證明(下列二者請擇一檢附)：
- (1)**在職或離職證明(須加註工作部門及職務內容)**：服務機構所開立之「在職證明」或「離職證明」。
 - (2)**勞工保險或公教人員保險投保證明(須加註工作部門及職務內容)**：請至各縣市勞保局申請「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明細)」或以勞保局 e 化服務系統(需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戶號)下載列印「勞工保險異動查詢」；公教人員請以公教人員保險網路作業 e 系統下載列印「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年資紀錄表」。
- ◎應考人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之資格證明文件，如有不實，於測驗時發現，即取消應試資格；通過筆試測驗者於第二階段面試時，應繳驗之必備證明文件等資料，經審查若發現有違規事宜、冒名頂替、偽造、變造之情事，或不符報考資格者，即取消第二階段面試資格；如經錄取進用後始發現，視為違反勞動契約情節重大，櫃買中心得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處置，應考人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應考人依報考類別，**符合第 2~3 頁表所列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者**，方得參加第一階段筆試測驗，如經第一階段筆試甄選通過獲通知參加第二階段面試者，應於報到時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乙份(正本查驗後發還)，核驗通過後始可應試。

肆、報名事項

一、報名期間：110年10月14日(星期四)10:00起，至110年11月2日(星期二)24:00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一)招考資訊及招募簡章同時公告於下列網站，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不另行販售。

1、櫃買中心網站：<https://www.tpex.org.tw/>

2、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https://www.sfi.org.tw/recruit/exam5/>

(二)一律於證基會網站採「線上報名」，不接受通訊及現場報名，為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報名程序如下：

1、線上報名：於報名期限內至證基會網站輸入報名資料。

2、上傳學歷及資格條件：備妥各類別所需報名資格條件之學歷畢業證書、工作經驗證明、外語檢定證明、專業證照證明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之電子檔案，於報名期限110年11月2日(星期二)24:00前，以檔案上傳方式傳送至證基會網站，以利資格審查，凡逾期、未繳附必備資格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應試資格。

◎各類別應檢附資格證明文件及編碼方式：

※文件檔名編寫方式以本人手機號碼+各類別文件(編號)

(範例)學歷畢業證書的檔名為：[0930XXXXXX\(1\)](#)

工作經驗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2\)](#)

外語檢定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3\)](#)

專業證照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4\)](#)

其他相關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5\)](#)

(備註)1、上傳之檔案格式限jpg、jpeg；單一檔案大小限4M以下。

2、同一項文件若有多個檔案，如專業證照有3個檔案，其編碼方式為「本人手機號碼+文件(編號)」，檔名為「0930XXXXXX(4-1)、0930XXXXXX(4-2)、0930XXXXXX(4-3)」，其餘文件以此類推。

(三)若須修改個人資料，請下載「個人資料異動表」，填妥後至遲於110年11月2日(星期二)24:00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tpex@sfi.org.tw，異動個人資料以乙次為限。

(四)參加甄試人員請先詳閱簡章內容，僅可擇一類別報考，且無法變更報考類別，請慎重考慮後再報名。

(五)應考人員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因素於測驗時需要特殊服務，請於報名時註明需求，證基會得要求應考人員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在考試公平原則下，提供多元化適性協助。

三、報名費用：免費

報名費用由櫃買中心支付，應試人無須繳交報名費。

伍、甄選方式

分二階段辦理，第一階段由證基會辦理筆試，第二階段由櫃買中心辦理面試。

一、第一階段筆試測驗：

(一)筆試測驗資格審查：依應試人登錄報名資料及提供證明文件初步審查，請於登錄報名資料前，詳閱各招募類別資格條件，審核通過將不再另行通知。審查資格不符或缺漏者，將以 E-mail 或簡訊通知，凡逾期、未於期限內繳附必備資格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應試資格。

(二)測驗科目及時間：

節次	測驗科目	預備鈴	測驗時間
第一節	專業科目	9：20	9：30~11：00

◎各招募類別詳細應試科目請參閱本招募簡章第 2~3 頁說明，筆試測驗分選擇題、非選擇題及申論題，請依題型自備以下文具應試作答：

1、選擇題：限用 2B 鉛筆劃記。

2、非選擇題及申論題：限用藍、黑色原子筆、修正帶(液)等文具。

(三)筆試測驗通知書查詢(測驗時間、地點)：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10：00 起至 110 年 11 月 21 日(星期日)上午 9：30 止，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

(四)筆試測驗日期：110 年 11 月 21 日(星期日)上午舉行。符合筆試測驗資格者，請自行查詢或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並於測驗當日攜帶貼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汽機車駕照、護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 IC 卡，四擇一，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以備查驗，否則不得入場應試。

(五)第一階段筆試測驗結果及面試資格查詢：110 年 12 月 3 日(星期五)10：00 起至 110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24：00 止，於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

二、第二階段面試：

暫訂於 110 年 12 月 19 日(星期日)辦理，經第一階段筆試測驗合格且符合第二階段面試資格者，請詳下列說明：

(一)至遲於 110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24:00 前備妥「自傳(含相片)」乙份(符合面試資格者，請自行至證基會網站下載)，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 tpex@sfi.org.tw(檔名請以報考姓名編寫)。

(二)面試當日請攜帶個人身分證件及應徵類別所應具備之學歷畢業證書、工作經驗證明、外語檢定證明、專業證照證明及其他資格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乙份辦理報到，正本查驗後發還，影本留存櫃買中心。未攜帶前揭資料者，不得入場面試。凡報到時間經唱名 3 次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試。

陸、其他注意事項

- 一、應考人為報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新進人員招募甄選」，須提供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教育、職業與聯絡方式等，將由櫃買中心及證基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僅限於製作招募測驗相關表單、招募測驗相關事項通知與資料分析。
- 二、應考人於報名前，務請詳閱本簡章內容；一經報名，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櫃買中心及證基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 三、試務行政作業洽詢電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測驗中心 (02)2357-4388 轉分機 396 蔡小姐；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7:30。
- 四、測驗當日如遇颱風、豪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請密切注意櫃買中心及證基會網站所發布之訊息，以確認本項測驗是否延期。
- 五、有關應試注意事項及測驗須知請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及筆試測驗通知書相關說明。